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26-010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366.54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对2025年12月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存货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进行减值测试后，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366.54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计提减值金额
一、信用减值准备	94.59
其中：应收账款	83.65
其他应收款	10.94
二、资产减值准备	1,271.95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1,271.95
合计	1,366.54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合理性进行了说明，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如果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各项目按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94.59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83.65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10.94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公司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为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受行业市场变化影响，公司部分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下降，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对合并范围内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期末库存物资的数量、状况进行了检查和市场估计，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2025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831.93万元。截至2025年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4,152.25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545.59	452.31	137.53	9.57	1,850.80
库存商品	1,451.71	979.91	173.17	217.07	2,041.39
发出商品	202.98	399.71	249.27	93.34	260.07
合计	3,200.28	1,831.92	559.97	319.98	4,152.25

三、2025年度核销资产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第四部分：4.1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相关规定要求，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决定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进行核销，核销金额共计232.67万元，计入2025年度报告期。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366.54万元，将减少公司2025年利润总额1,366.54万元。公司2025年度核销资产合计232.67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报告期内损益无影响。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做出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我们同意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26-011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以及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离职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将129名激励对象（含1名已离职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036,5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审批程序及实施情况

1、2023年9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

2、2023年9月27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同意公司实行本次激励计划；

3、2023年9月28日至2023年10月8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通过公司官网和内部张贴进行公示，公示时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关于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2023年10月10日，公司披露《监事会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3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并同时披露了《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3年11月24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3年11月24日作为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向142名激励对象授予364.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6、2023年12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3年11月24日，授予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3年12月7日，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10.34元/股。

7、2024年8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7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70,000股。

8、202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7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7万股。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9、2024年11月1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7万股。

10、2024年12月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监事会出具了核查意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35人，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2.8万股，流通上市日期为2024年12月18日。

11、2025年8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6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87,000股。

12、2025年9月2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6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87,000股。公司于2025年9月2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3、202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出具了核查意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28人，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1.85万股，流通上市日期为2025年12月25日。

14、2025年12月1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回购注销手续。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87,000股。

15、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业绩考核目标，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公司决定将129名激励对象（含1名已离职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36,5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回购数量、回购价格及资金来源

（一）回购注销原因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七章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第二节“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第三条“业绩考核要求”之规定：“在解除限售期内，如未达到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所有激励对象对应当期计划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以及“第十三章 公司及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第二节“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辞退）而离职、劳动合同到期而未被续聘，在情况发生之日，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鉴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业绩考核目标，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以及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离职原因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决定将129名激励对象（含1名已离职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1,036,5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二）回购注销资金

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不存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因此对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无需调整。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总数为1,036,500股，占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3,640,000股的28.48%，占回购注销前公司股份总数156,698,000股的0.66%。

（三）回购价格及调整说明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十四章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第一节“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原则”之规定：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每一会计年度内须根据公司业绩完成、激励对象个人及其他情况集中一次回购注销本激励计划的已失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除本激励计划另有约定外，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但根据本激励计划需对回购价格进行调整的除外。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及数量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数量做相应的调整；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第十一章 公司及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与义务”第二节“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之规定：（五）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时，激励对象就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现金分红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由公司代为收取，待该部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时返还激励对象；若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未能解除限售，公司在按照本计划的规定回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时应扣除激励对象已享有的该部分现金分红，并做相应会计处理；由于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派发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与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同步限售，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若根据本激励计划不能解除限售，则由公司回购注销。

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于2025年6月9日实施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由于本次回购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所对应的2023年度和2024年度的现金分红均由公司代为收取，未实际派发，因此本次回购价格不进行调整，为10.34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四）回购注销资金来源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50,032,351	31.93	0	1,036,500	48,995,851	31.48
高管锁定股	48,015,851	30.64	0	0	48,015,851	30.85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6,500	1.29	0	1,036,500	980,000	0.63
二、无限售流通股	106,665,649	68.07	0	0	106,665,649	68.52
三、股份总数	156,698,000	100.00	0	1,036,500	155,661,500	100.00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股权分布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和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勤勉尽职，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鉴于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到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业绩考核目标，因此，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同时，由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因此，公司对129名激励对象（含1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36,5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的事项符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的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事项。

六、法律意见书结论性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对本次回购注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就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回购注销的数量及价格调整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次回购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后由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及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和股份注销登记等手续。

七、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26-009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2025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2、本次聘任不涉及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3、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4、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并依据相关审计收费标准，确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业务报酬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2025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4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年3月6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2025年年报审计项目组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李永利，1995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4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包括长缆科技、正虹科技、宇新股份、爱威科技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佳林，2018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天健所执业，2022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宇环数控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章静静，2009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天健所执业，2025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了华友钴业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基于公司审计业务的实际情况和相关审计收费标准，2025年度公司年报审计费用43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7万元。公司将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综合考虑业务规模、审计工作量等因素，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本次续聘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查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此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于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903 证券简称：宇环数控 公告编号：2026-006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56,698,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宇环数控	股票代码	0029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易欣	孙勇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制造产业基地永阳路9号	湖南省长沙市浏阳制造产业基地永阳路9号	
传真	0731-83209925-8021	0731-83209925-8021	
电话	0731-83209925-8021	0731-83209925-8021	
电子信箱	yhzjb@yh-cn.com	yhzjb@yh-c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数控磨削设备、拉削设备及智能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为客户提供精密磨削、拉削与智能制造技术综合解决方案，是国内精密数控磨床、数控研磨抛光和数控拉床设备领域的领军企业。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智能制造为先导，致力于成为数控磨削设备、拉削设备及智能装备产业领域的引领者。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数控磨床、数控研磨抛光机、数控拉床和智能装备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工业、新能源、航空航天、轴承、半导体、新材料等行业领域。

1）数控磨床

公司数控磨床主要分为数控端面磨床（含双面磨床和单面磨床）、数控凸轮轴磨床、数控气门磨床、外圆磨床、复合磨床系列产品及其他磨床。

数控端面磨床中数控双端面磨床可对各种外形的金属、非金属薄型精密零件（如手机中框、玻璃、陶瓷、蓝宝石、碳化硅、轴承 、活塞环、垫片、阀片等）上、下两平行端面同时磨削；数控单面磨床适用于金属零件及玻璃、蓝宝石、陶瓷、碳化硅等硬脆材料零件的单面高精度磨削减薄。数控凸轮轴磨床主要用于对汽车发动机、内燃机凸轮轴的凸轮轮廓进行精密磨削。数控气门磨床主要用于对气门盘外圆、锥面和盘平面倒角等外形面的磨削。外圆磨床可对蓝宝石、碳化硅等晶锭外圆磨削。复合磨床可对大型轴承、液压阀套、液压缸体、精密齿轮、阀门等具有高精度及表面质量要求的产品进行加工，可用于国内装备制造业、机械加工业、航空航天等多个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的磨床为YHDM580B/580F高精度立式双端面磨床、YHMG7776高精度数控立式双端面磨床、YHM450D数控立式单面磨床、YHMZG28100/28100A高精度数控复合立式磨床等。

2）数控研磨抛光机

公司数控研磨抛光机主要分为数控单双面研磨抛光机、复杂型面抛光机及数控多工位抛光机等系列产品。

数控单双面研磨抛光机主要用于阀片、轴承、硬质合金等金属零件及玻璃、陶瓷、蓝宝石等非金属硬脆材料制作的薄片零件的单面或双面研磨和抛光。复杂型面抛光机主要用于铝合金、不锈钢等金属材料和玻璃、陶瓷、蓝宝石等非金属材料的多面成型抛光。数控多工位抛光机可对塑胶、铝合金、不锈钢、钛合金、锆合金、陶瓷、玻璃及各种复合材料进行打磨、抛光、拉丝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的数控研磨抛光机为YH2M8519E五轴数控多面磨削抛光机、YH2M8590H五轴数控多工位曲面抛光机、YH2M8512B五轴数控多工位曲面研磨抛光机、YHY2MG81142高精度立式单面抛光机等。

3）拉床

公司拉床产品主要为高速数控硬拉床、数控螺旋拉床、端面齿拉床等各种系列立式拉床和卧式拉床。

公司的拉床产品主要用于拉削各类几何形状的通孔、成形外表面以及齿轮的齿形，可加工材料包括金属材料零件、如齿轮、叶片、枪炮管膛线、涡轮盘榫槽等关键零部件，还可加工非金属材料零件，如尼龙涂覆件、石墨件等等。拉床产品的下游主要应用于汽车、航空航天、风电、工程机械、机器人、无人机、船舶、农机等行业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的拉床产品为LSK57系列高速数控上拉式硬拉床、LJ57系列伺服上拉式机械内拉床、LK89系列数控螺旋拉床、LG557系列双导柱上拉式立式液压内拉床和端面齿专用拉床等。

4）智能装备

公司智能装备主要分为自动化产线装备、冶金能源自动化装备及工业机器人应用等三大模块，聚焦于机床产品自动化、能源冶金行业与工业机器人运用等领域，为客户提供数字化、信息化的智能制造技术综合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的智能装备为机床配套自动化连线及能源散装物料采制化设备等。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在多年生产发展过程中，根据行业发展特点与自身经营情况，经过不断总结提升，形成了一套完整且成熟的经营模式，主要由采购、生产与销售三方面构成，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发展各环节的顺利进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采购方面：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和质量检验及成本控制制度。

2）生产方面：公司产品分为标准化产品和定制化产品，对于标准化产品，一般按照“以销定产、保持合理库存”的原则，根据年度、季度和月度的销售计划及实际销售情况，结合产能及交货进度进行综合考量后，编制月度生产计划并下达生产车间组织生产；对于定制化程度较高的产品，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的生产模式，在样机交付客户，达到客户需求并签订销售合同时，再安排生产部门组织生产。

3）销售方面：公司采取以直销模式为主、代理商、电商模式为辅的多轮驱动模式。直销模式下，公司利用网络、组织和参加各类专业展会等多种渠道，不断提升产品的品牌美誉度和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同时通过营销和技术人员与客户进行深入沟通交流，充分挖掘和满足客户需求。代理商模式下，公司通过代理商进一步加大对国内细分市场和国际市场的推广力度，从而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扩大销售渠道。电商模式下，公司拥有一支覆盖创意、策划、运营、推广、客服、销售于一体的专业电子商务团队入驻媒体平台，通过大数据分析和搭建全新的“线上+线下”多元化销售体系拓展新商机，助力公司品牌推广和市场开发。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3）销售方面；公司采取以直销模式为主，代理商、电商模式为辅的多轮驱动模式。直销模式下，公司利用网络、组织和参加各类专业展会等多种渠道，不断提升产品的品牌美誉度和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同时通过营销和技术人员与客户进行深入沟通交流，充分挖掘和满足客户需求。代理商模式下，公司通过代理商进一步加大对国内细分市场和国际市场的推广力度，从而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扩大销售渠道。电商模式下，公司拥有一支覆盖创意、策划、运营、推广、客服、销售于一体的专业电子商务团队入驻媒体平台，通过大数据分析和搭建全新的“线上+线下”多元化销售体系拓展新商机，助力公司品牌推广和市场开发。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的数控研磨抛光机为YH2M8519E五轴数控多面磨削抛光机、YH2M8590H五轴数控多工位曲面抛光机、YH2M8512B五轴数控多工位曲面研磨抛光机、YHY2MG81142高精度立式单面抛光机等。

3）拉床

公司拉床产品主要为高速数控硬拉床、数控螺旋拉床、端面齿拉床等各种系列立式拉床和卧式拉床。

公司的拉床产品主要用于拉削各类几何形状的通孔、成形外表面以及齿轮的齿形，可加工材料包括金属材料零件、如齿轮、叶片、枪炮管膛线、涡轮盘榫槽等关键零部件，还可加工非金属材料零件、如尼龙涂覆件、石墨件等等。拉床产品的下游主要应用于汽车、航空航天、风电、工程机械、机器人、无人机、船舶、农机等行业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的拉床产品为LSK57系列高速数控上拉式硬拉床、LJ57系列伺服上拉式机械内拉床、LK89系列数控螺旋拉床、LG557系列双导柱上拉式立式液压内拉床和端面齿专用拉床等。

4）智能装备

公司智能装备主要分为自动化产线装备、冶金能源自动化装备及工业机器人应用等三大模块，聚焦于机床产品自动化、能源冶金行业与工业机器人运用等领域，为客户提供数字化、信息化的智能制造技术综合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的智能装备为机床配套自动化连线及能源散装物料采制化设备等。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在多年生产发展过程中，根据行业发展特点与自身经营情况，经过不断总结提升，形成了一套完整且成熟的经营模式，主要由采购、生产与销售三方面构成，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发展各环节的顺利进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采购方面；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和质量检验及成本控制制度。

2）生产方面；公司产品分为标准化产品和定制化产品，对于标准化产品，一般按照“以销定产、保持合理库存”的原则，根据年度、季度和月度的销售计划及实际销售情况，结合产能及交货进度进行综合考量后，编制月度生产计划并下达生产车间组织生产；对于定制化程度较高的产品，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的生产模式，在样机交付客户，达到客户需求并签订销售合同时，再安排生产部门组织生产。

3）销售方面；公司采取以直销模式为主、代理商、电商模式为辅的多轮驱动模式。直销模式下，公司利用网络、组织和参加各类专业展会等多种渠道，不断提升产品的品牌美誉度和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同时通过营销和技术人员与客户进行深入沟通交流，充分挖掘和满足客户需求。代理商模式下，公司通过代理商进一步加大对国内细分市场和国际市场的推广力度，从而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扩大销售渠道。电商模式下，公司拥有一支覆盖创意、策划、运营、推广、客服、销售于一体的专业电子商务团队入驻媒体平台，通过大数据分析和搭建全新的“线上+线下”多元化销售体系拓展新商机，助力公司品牌推广和市场开发。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3）销售方面；公司采取以直销模式为主、代理商、电商模式为辅的多轮驱动模式。直销模式下，公司利用网络、组织和参加各类专业展会等多种渠道，不断提升产品的品牌美誉度和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同时通过营销和技术人员与客户进行深入沟通交流，充分挖掘和满足客户需求。代理商模式下，公司通过代理商进一步加大对国内细分市场和国际市场的推广力度，从而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扩大销售渠道。电商模式下，公司拥有一支覆盖创意、策划、运营、推广、客服、销售于一体的专业电子商务团队入驻媒体平台，通过大数据分析和搭建全新的“线上+线下”多元化销售体系拓展新商机，助力公司品牌推广和市场开发。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的数控研磨抛光机为YH2M8519E五轴数控多面磨削抛光机、YH2M8590H五轴数控多工位曲面抛光机、YH2M8512B五轴数控多工位曲面研磨抛光机、YHY2MG81142高精度立式单面抛光机等。

3）拉床

公司拉床产品主要为高速数控硬拉床、数控螺旋拉床、端面齿拉床等各种系列立式拉床和卧式拉床。

公司的拉床产品主要用于拉削各类几何形状的通孔、成形外表面以及齿轮的齿形，可加工材料包括金属材料零件、如齿轮、叶片、枪炮管膛线、涡轮盘榫槽等关键零部件，还可加工非金属材料零件、如尼龙涂覆件、石墨件等等。拉床产品的下游主要应用于汽车、航空航天、风电、工程机械、机器人、无人机、船舶、农机等行业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的拉床产品为LSK57系列高速数控上拉式硬拉床、LJ57系列伺服上拉式机械内拉床、LK89系列数控螺旋拉床、LG557系列双导柱上拉式立式液压内拉床和端面齿专用拉床等。